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ilong Holding Limited

海隆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23)

**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五日舉行之
二零二五年第二次股東特別大會之
投票表決結果**

Hilong Holding Limited海隆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五日舉行之二零二五年第二次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有列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擬提呈會上之決議案均已獲本公司獨立股東以投票方式表決通過。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八月四日的通函（「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 僅供識別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動議： (a) 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八月四日的通函(「通函」)所載「董事會函件」內「2. (A)經修訂海隆能源年度上限」分節所述的二零二五年鑽桿檢測及塗層服務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及建議年度上限以及經修訂海隆能源年度上限；及 (b)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按其認為就實行上述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以及建議經修訂年度上限及／或使之生效而言屬必要、權宜或適宜，作出一切行動及事宜並簽署一切文件(加蓋公司印章(倘必要))及採取一切步驟，以及同意作出本公司董事認為符合本公司利益的有關修改、修訂或豁免。」	49,358,670 (91.051412%)	4,851,000 (8.948588%)
2.	「動議： (a) 批准、確認及追認通函所載「董事會函件」內「2. (B)二零二五年管道清潔及檢測協議」分節所述的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八月一日的二零二五年管道清潔及檢測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以及建議年度上限；及 (b)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按其認為就實行上述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以及建議經修訂年度上限及／或使之生效而言屬必要、權宜或適宜，作出一切行動及事宜並簽署一切文件(加蓋公司印章(倘必要))及採取一切步驟，以及同意作出本公司董事認為符合本公司利益的有關修改、修訂或豁免。」	49,358,670 (91.051412%)	4,851,000 (8.948588%)

附註：

- (1) 決議案全文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2)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i)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696,438,600股；及(ii)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 (3) 如通函所述，張軍先生及其聯繫人(Hilong Group Limited、Younger Investment Limited、North Violet Investment Limited、LongZhi Investment Limited、張姝嫚女士及曹宏博先生)各自須於並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批准經修訂海隆能源年度上限及二零二五年管道清潔及檢測協議、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其有關建議年度上限的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

本公司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其所知及所信，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張軍先生及其聯繫人(Hilong Group Limited、Younger Investment Limited、North Violet Investment Limited、LongZhi Investment Limited、張姝嫚女士及曹宏博先生)合共擁有831,421,800股股份中的權益。

- (4) 因此，賦予其持有人權利以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可於會上就提呈的決議案表決的股份總數為865,016,800股股份。
- (5)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香港中央證券信託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持有17,144,563股股份。
- (6)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本公司股東就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任何決議案表決需受任何限制。概無本公司股東於通函中表明彼打算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 (7)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之點票監察員。
- (8) 執行董事張軍先生；非執行董事張姝嫚女士、楊慶理博士、曹宏博先生及范仁達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濤先生、黃文宗先生及施哲彥先生親身出席或透過電子途徑參與股東特別大會。

代表董事會
Hilong Holding Limited
海隆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軍

香港，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張軍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姝嫚女士、楊慶理博士、曹宏博先生及范仁達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濤先生、黃文宗先生及施哲彥先生。